

本院與中原大學簽署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



本院與中原大學簽署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

【文、圖／綜合規劃室助理 周慧玲】

本院與中原大學於 103 年 8 月 18 日簽署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由本院柯華蕙院長以及中原大學張光正校長代表雙方共同簽署，為雙方學術交流與合作開啟新頁。

簽約儀式於中原大學舉行，該校秘書室洪穎怡主任秘書、教務處顧志遠教務長、總務處何志信總務長、設計學院黃承令院長、人文與教育學院林賜德院長、教育研究所袁媛所長與喻肇青名譽教授共同參與，本院有潘文忠副院長、郭工賓主任秘書、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范信賢主任、教科書發展中心楊國揚主任、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張雲龍主任、綜合規劃室王立心主任、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洪詠善助理研究員與院長室黃欣柔秘書出席簽約儀式。協議內容以平等互惠為原則，包含合作研究、人員合聘、圖書設備及場地支援、學術與藝術文化活動交流，以及學生實習等促進學術交流與合作相關事項。

中原大學創立於 1955 年，擁合理、工、商、法、設計、人文與教育、電機資訊等 7 個學院、27 個學系、28 個學士班、31 個碩士班及 13 個博士班，歷屆畢業校友 10 萬餘人，培育人才深獲各界肯定。除常獲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殊榮，更榮登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亞洲百大、2014 年世界大學排名中心（CWUR）全球排名前 1 千名大學，與連續三年上海交大發布「兩岸四地大學排名」臺灣地區私立綜合大學榜首，畢業校友就業率為私立綜合大學之首。

對於與中原大學結盟，本院柯華蕙院長指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核心理念「自發、互動、共好」，與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有著共同的教育理念與宗旨，皆重視學生發揮自我潛能、尋求人／物和諧以及造福社會人群的能力培養，未來國教院將與中原大學的頂尖團隊共同合作，結合中原大學的「設計藝術」與國教院的「教育」進行合作研究，相信研究成果將對我國學生在藝術、美感能力之培養，帶來實質的助益。

學術合作協議之簽署將促進本院與中原大學在合作研究、藝文活動、教育資源等方面之交流，提升雙方在藝術教育研究的國際能見度。未來雙方更將以協議書為基礎，建立更密切的學術合作關係，並合作辦理「亞太地區美感教育研究室」計畫，共同執行「生活與環境美感教育」之課程研發

與實驗，結合雙方研究經驗與豐富藝術與美感教育資源，逐步發展 k-12 年級生活與環境美感教育的課程與教學實驗方案，並培育美感教育之學校基地與師資，共同促進台灣美感教育的發展。